

SDPR—2024—0160004

#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鲁建消字〔2024〕6号

##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办法》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局：

为规范我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研究制定了《山东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8月31日



# 山东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我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加强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源头管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公布,第58号修正)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特殊建设工程的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

**第三条** 特殊建设工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应当申请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一)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

(二)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

(三)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需要,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

**第四条** 除本办法第三条所规定的情形外,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已有规定的,应当严格执行规定,不得以特殊消防设计

专家评审规避或降低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

**第五条** 特殊建设工程的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实施。

## 第二章 申报程序

**第六条** 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申请由建设单位通过山东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信息系统提报。

**第七条** 建设单位申请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应当提交以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一)特殊消防设计文件包括：

1. 特殊消防设计必要性论证报告。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说明设计中涉及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设计内容和理由;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二项情形的,应当说明需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内容和理由;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三项情形的,应当说明历史建筑的保护要求、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中规定的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要求等,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内容和理由。

2. 特殊消防设计方案。应当提交两种以上方案的综合分析比选报告,特殊消防设计方案说明,以及涉及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或者历史建筑、

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不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等内容的消防设计图纸。

提交的两种以上方案综合分析比选报告,应当包含两种以上能够满足施工需要、设计深度一致的设计方案,并从安全性、经济性、可实施性等方面进行逐项比对,比对结果清晰明确,综合分析后形成特殊消防设计方案。

3. 火灾数值模拟分析验证报告。火灾数值模拟分析应当如实反映工程场地、环境条件、建筑空间特性和使用人员特性,科学设定火灾场景和模拟参数,真实模拟火灾发生发展、烟气运动、建筑结构受火、消防系统运行和人员疏散保障能力,论证特殊消防设计方案的合理可行性。

4. 实体试验验证报告。属于本办法第三条且是重大工程、火灾危险等级高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文件应当包括实体试验验证内容。实体试验应当与实际场景相符,验证特殊消防设计方案的可行性和可靠性,评估火灾对建筑物、使用人员、外部环境的影响,试验结果应当客观真实。

(二)两个以上有关应用实例。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一项情形的,应当提交涉及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内容,在国内或国外类似工程应用情况的报告;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二项情形的,应当提交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在国内或国外类似工程应用情况的报告或中试(生产)试验研究情况报告等;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三项情形的,应当提交国内或者国外历史文化街区、

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类似工程情况报告。

(三)属于本办法第三条第二项情形的,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的,应当提交新技术、新工艺的说明;采用新材料的,应当提交产品说明,包括新材料的产品标准文本(包括性能参数等)。

(四)特殊消防设计涉及采用国际标准或者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应当提交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相应的中文文本。

(五)建筑高度大于 250 米的民用建筑,除上述四项以外,还应当说明在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所采取的切实增强建筑火灾时自防自救能力的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包括:建筑构件耐火性能、外部平面布局、内部平面布置、安全疏散和避难、防火构造、建筑保温和外墙装饰防火性能、自动消防设施及灭火救援设施的配置及其可靠性、消防给水、消防电源及配电、建筑电气防火等内容。

**第八条** 建设单位在山东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信息系统中申报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市县消防设计审查主管部门在系统上受理建设单位申请,对属于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范围并且申请材料齐全的,在五个工作日内从系统上提交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申请(见附件 1)和相关技术材料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对不属于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范围的、申请材料不齐全的,消防设计审查主管部门应当通知建设单位做好整改。

**第九条**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收到市县消防设计审查主管部门

从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信息系统上报送的申请材料后,根据项目情况和工作实际采取会议、函询等方式进行要件审查,属于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范围并且申请材料齐全的,在十个工作日内组织省级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专家评审时间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不属于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范围的、申请材料不齐全的,逐级退回申请,并说明原因。

### 第三章 评审程序

**第十条** 特殊消防设计评审专家应当符合相关专业要求,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抽取,专家总数不得少于七人,且应当独立出具结论清晰明确的评审意见。

评审会应当成立专家组,专家组设组长一名,由专家组成员推荐产生。参加评审会的人员应当视情包括建设、设计、技术服务、消防救援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单位人员。

**第十一条** 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强、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可直接邀请相应专业的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等专家参加评审。

与特殊建设工程建设、设计、技术服务等相关单位有利害关系的专家不得作为评审专家。

评审专家应当现场签订专家评审服务保密承诺书(见附件2)。

**第十二条** 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应当由专家组组长主持专家评审,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建设单位介绍特殊建设工程的有关情况;

(二)设计单位或特殊消防设计技术服务单位介绍建设工程的特殊消防设计方案,重点介绍特殊消防设计的理由依据,评估分析、试验验证、数值模拟分析报告,工程应用情况或产品试验报告,所采取的技术强化措施的可靠性、安全性、可行性;

(三)专家组成员查阅资料,重点针对特殊消防设计中涉及保障消防安全的措施和方案的具体情况进行质询;

(四)专家组成员封闭讨论(建设、设计、技术服务等单位人员应当回避),发表个人意见,独立出具评审意见(见附件3);

(五)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见附件4)。

**第十三条** 专家评审应当针对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进行讨论,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出具同意或者不同意的评审意见。讨论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设计超出或者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原因是否充分;

(二)设计需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原因是否充分,运用是否准确,是否具备应用可行性等;

(三)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需要,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理由是否充分;

(四)特殊消防设计方案是否包含对两种以上方案的比选过

程,是否从安全性、经济性、可实施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后形成,是否不低于现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同等消防安全水平,方案是否可行;

(五)重大工程、火灾危险等级高的特殊消防设计技术文件中是否包括实体试验验证内容;

(六)火灾数值模拟的火灾场景和模拟参数设定是否科学。应当进行实体试验的,实体试验内容是否与实际场景相符。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结论和实体试验结论是否一致;

(七)属于本办法第三条情形的,建筑高度大于 250 米的建筑,讨论内容除上述六项以外,还应当讨论采取的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是否可行、可靠和合理。

#### **第十四条** 专家组评审意见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会议概况。包括会议时间、地点,组织机构,专家组的成员构成,参加会议的相关主管部门以及建设、设计、特殊消防设计技术服务等单位;

(二)项目建设与设计概况;

(三)特殊消防设计评审内容;

(四)专家组评审意见的结论应当明确为同意或不同意,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经四分之三以上评审专家同意即为评审通过,评审结论为同意;

(五)专家组评审意见由专家组全体成员签名;

(六)会议记录。



**第十五条**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应当将专家评审意见在系统上反馈给市县消防设计审查主管部门,市县消防设计审查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评审意见告知建设单位和相关部门。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评审通过,但专家组评审意见中有“修改意见”内容的,建设单位应当对照“修改意见”内容进行调整修改,并在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时予以确认。对评审未通过的,建设单位应当按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并按照程序重新申请。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2024年10月1日起施行。

- 附件:1.关于报送\*\*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的请示
- 2.专家评审服务保密承诺书
  - 3.评审专家独立出具的评审意见
  - 4.\*\*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专家组评审意见
  - 5.特殊消防设计评审专家权力和义务告知书

## 附件 1

# 关于报送\*\*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的请示

(参考模板)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8 号)《山东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实施细则》《山东省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办法》要求,经研究,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8 号)第十七条规定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需要,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情形,申请资料齐全完整,现报请组织该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建设概况(简要阐明工程规模、工程的项目组成、功能组成、建筑高度、建筑面积、建筑层数、耐火等级等基本情况)。申报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的单体项目情况。

.....

## 二、特殊消防设计必要性论证方案

.....

## 三、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内容

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内容，并简述理由。

.....

## 四、拟采取的技术措施

针对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内容，拟采取的技术措施。

.....

附件: 1. \*\*工程特殊消防设计问题清单

2. \*\*工程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专家抽取回避单位表

3. \*\*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略)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 年\*月 \*日

## \*\*工程特殊建设工程项目特殊消防设计问题清单

项目名称				
特殊消防设计区域	特殊消防设计内容	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8 号条款	采用特殊消防设计理由	特殊消防设计加强措施
区域一				
区域二				
区域三				

**\*\*\*工程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专家抽取回避单位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回避原因	备注

注：回避原因主要为与特殊建设工程建设、设计、技术服务等相关单位有利害关系。

## 附件 2

# 专家评审服务保密承诺书

我自愿参加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的 XXX 特殊建设工程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依照相关工程保密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及部省配套文件等有关规定。

（二）严格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客观、公正地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评审意见，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三）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对所接触的一切有关评审内容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项目），未经组织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漏，但法律法规另有要求或需要履行法定责任的除外。

本人做出以上声明，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 3

## 评审专家独立出具的评审意见

项目名称			
评审时间		评审地点	
专 家 信 息	姓 名		电 话
	专 业		职 称
	单 位		
特殊消防 设计技术 资料评审 情况	资料是否完整，内容是否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设计超出或者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 消防技术标准的理由是否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设计需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 的理由是否充分，运用是否准确，是 否具备应用可行性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因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 需要，确实无法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消 防技术标准的理由是否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特殊消防设计方案是否包含对两种 以上方案的比选过程，是否从安全 性、经济性、可实施性等方面进行综 合分析后形成，是否不低于现行国家 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的同等 消防安全水平，方案是否可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大工程、火灾危险等级高的特殊消 防设计技术文件中是否包括实体试 验验证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火灾数值模拟的火灾场景和模拟参 数设定是否科学。应当进行实体试 验的，实体试验内容是否与实际场景相 符。火灾数值模拟分析结论和实体试 验结论是否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建筑高度大于 250 米的建筑, 采取的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是否可行、可靠和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内容:		
评 审 结 论	是否同意该项目特殊消防设计通过专家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p>具体意见建议:</p> <p>(一) 应修改意见</p> <p>.....</p> <p>(二) 建议修改意见:</p>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可添加附页)</p>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 4

# **\*\*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专家组评审意见**

(参考模板)

\*\*年\*\*月\*\*日,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组织召开了\*\*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从省厅专家库抽取专家\*\*名,邀请专家\*\*名,共\*\*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该项目建设(\*\*)、设计(\*\*)、特殊消防设计咨询(\*\*)、图审(\*\*)等单位参加评定。专家组通过审阅资料、听取汇报、质询、讨论,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 **一、项目建设与设计概况**

.....

### **二、特殊消防设计评审内容**

.....

### **三、专家组评审意见**

经质询、讨论,评审意见为“同意”的专家有\*人,评审意见为“不同意”的专家有\*人;超过(或者未超过)3/4的专家同意该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方案,专家评审结论为:通过(或不通过)。

专家组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一) 应修改意见:

.....

(二) 建议修改意见:

.....

其他消防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

上述意见仅适用于本项目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专家组组长 (签名):

专家组成员 (签名):

20\*\* 年\*月 \*日

## 附件 5

# 特殊消防设计评审专家权力和义务告知书

一、特殊消防设计评审专家享有下列权利：

- （一）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
- （二）对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事项有知情权；
- （三）参加专家评审事项的讨论、质疑，对专家评审事项发表同意或者不同意意见；
-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特殊消防设计评审专家履行下列义务：

- （一）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出具评审意见负责。涉及保密要求的项目专家应履行保密职责。
- （二）专家评审工作中，评审专家不履行相关职责的，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核查，核查属实的，入库专家按程序予以解聘，涉嫌违法犯罪的，按程序移交相关单位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
- （三）专家评审工作中，评审专家违反廉洁纪律的，按管理权限由相关纪检监察部门组织核查，核查属实的，依纪依规严肃追究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按程序移交相关单位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

信息公开属性：此件主动公开

---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4年8月31日印发

---